

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无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4 日以书面、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，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。会议由董事长沈海标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认真审议研究，全体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《关于为公司及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，降低公司运营风险，促进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、履行职责，拟为公司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。

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 上披露的《关于为公司及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公告》。

鉴于公司董事作为被保险对象，属于利益相关方，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二、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会议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 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八日